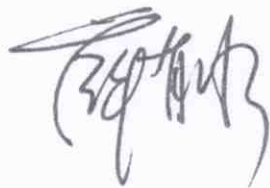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16日召开，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现就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与广西建工等4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签字：



2016年8月16日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16日召开，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次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与广西建工等4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签字：

陶大伦

2016年8月16日



桂东电力6届32次董事会、6届15次监事会会议材料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16日召开，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现就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与广西建工等4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相关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签字：

2016年8月16日